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下午13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经勇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详情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3）。

2、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一）《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